

## 貳拾陸、原住民事務

### 一、貫徹執行「都市原住民發展計畫」

積極推動都市原住民發展計畫第4期執行計畫（包括推展教育文化、促進就業、加強住宅輔助、增進社會福利等），本府原民會將依據本市原住民實際需要，持續規劃相關文化教育、就業、福利、產業政策，藉以提升都會生活品質及競爭力。

### 二、辦理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傳承

#### (一)辦理原住民部落大學

為推動終身學習，傳承原住民傳統知能及學習現代新知，提升原住民人力素質，本會99年度部落大學課程賡續委託高雄市社區大學促進會辦理，第二學期開設包括文化學程、生活學程、產業學程、生態學程14班，學員293人次。

#### (二)加強原住民族語推動

為傳承原住民各族群母語，俾激發族人使用族語之意願，帶動族語的振興，辦理阿美、排灣、魯凱、布農、太魯閣等族語語言巢10班；學生族語能力考試輔導班16班次；原住民族語認證考試輔導班2班次。

#### (三)辦理原住民資訊傳播推廣加強班

為強化部落資訊站功能，透過多元豐富之教學方式，讓族人充份掌握電腦操作能力，推廣原住民電腦資訊傳播能力，辦理原住民資訊傳播推廣加強班1班次。

#### (四)辦理家庭教育—原住民父親節慶祝活動

8月14日假原住民傳統聚會所辦理父親節慶祝活動，內容包括卡拉OK比賽，趣味活動等，慰勞父親的辛勞。

#### (五)辦理家庭教育—單親家庭教育講座

7月24日辦理家庭教育研習活動，安排單親家庭親職教育相關講座，並期能針對單親家庭建立支持、成長網絡。

#### (六)辦理2010南島文化博覽會系列活動—原住民詩歌詠讚音樂會

結合88風災災區教會辦理「2010高雄國際南島文化博覽會系列活動—詩歌詠讚音樂活動」6場次，撫慰受災民眾心靈。

#### (七)辦理2010南島文化博覽會系列活動—原住民音樂祭暨文物展

8月7日、8日晚上6時30分起，分別假光榮碼頭及高美館戶外表演場舉行音樂晚會2場次；8月6日至9日假光榮碼頭辦理原住民文物展1場次，內容豐富精采，甚獲好評。

#### (八)辦理南島文化博覽會系列—原住民聯合豐年祭

7月31日假小港區中正體育場辦理聯合豐年祭，下午並結合原住民公共電視台辦理卡拉OK比賽，計有19個原住民社團、同鄉會組隊參加，參觀民眾逾1萬人次，活動內容精彩，甚獲好評。

#### **(九)辦理辦理市長杯壘球賽**

9月11、12日假鳳新壘球場辦理市長杯原住民壘球賽，計有16隊報名參賽，競爭激烈，並提供本市原住民健康休閒活動。

#### **(十)辦理原住民部落大學南投參訪活動**

10月22、23日原住民部落大學辦理南投縣信義鄉參訪交流活動，參觀了解原鄉部落發展現況，成果豐碩。

#### **(十一)辦理原住民部落大學成果展**

11月20日假小巨蛋廣場辦理高雄市原住民部落大學99年度成果展暨揮別風災-關懷受災部落產業市集活動，邀請部落大學各班以動態表演或靜態展示方式呈現今(99)年度教學成果，並與屏東縣政府原民處合作，展售受災部落文化產業產品，活動內容精彩，吸引許多民眾參觀，成功行銷原住民文化特色。

#### **(十二)辦理辦理大專原住民文化研習活動**

9月25、26日辦理全國原住民大專院校學生文化研習活動，邀請全國各大專院校原住民學生參訪市政建設及交流聯誼，活動內容精采，甚獲好評。

#### **(十三)辦理族語戲劇競賽**

10月9日上午九時起假本會一樓大禮堂辦理族語戲劇競賽，計有阿美、排灣、魯凱、布農、德路固等族語10隊參賽，表演內容精采，結果由佳音教會獲得優勝，並取得代表本市參加全國決賽資格。

#### **(十四)核發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原住民獎學金，幼教補助**

1. 學業優秀獎學金：國小核定274人，每人發給獎學金2000元。國中核定49人，每人發給3000元。高中核定20人，每人發給4000元。大專以上核定15人，每人發給5000元。合計358人，核發獎金計85萬元。

2. 特殊才藝獎學金：國小核定5人，每人發給獎學金2000元；國中核定5人，每人發給3000元。高中核定1人，每人發給4000元。合計15人，核發獎金計2萬9000元。

3. 學齡前兒童幼教補助：核定100人，核發86萬9500元。

#### **(十五)續辦「午安！原住民」、「原住民音樂坊」廣播節目**

為讓市民朋友認識原住民音樂、藝術的文化意義及現代發展面貌，及有效宣導政令，落實政府與民眾雙向溝通，本會與高雄廣播電臺合作，每周六上午11時至12時播出「原住民音樂坊」廣播節目；每周日下午1時至2時播出「午安！原住民」廣播節目。

#### **(十六)補助本市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文化及社教等活動**

99年度合計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共38場次，合計123萬8500元。

### 三、推動原住民族衛生福利工作

#### (一)輔導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

1. 辦理就業媒合活動 3 場次，原住民就業諮詢服務台輔導就業 103 人，提升原住民就業率。
2. 輔導補助職業教育訓練 19 人，以解決目前原住民高失業率，培育其技術專長。
3. 輔導本市原住民取得各類技術士證照 62 人，乙級 6 人、丙級 56 人，提升就業能力。
4. 辦理 99 年下半年原住民在地就業計畫，進用短期就業人員計 14 人。
5. 賡續辦理前鎮河兩側綠地及親水公園清潔，輔導本市原住民合作社及社團繼續承攬本市 3 處公園。
6. 辦理第 2 及第 3 次青少年職場觀摩活動計 2 場次，藉由參訪職訓機構及職場觀摩等教育活動的歷程，激發其內在探索、了解自我特質並能發掘自己職業興趣與職業性向，提升原住民待業青年之謀職成功率。
7. 辦理第 2、3、4 次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畫撰寫研習會計 3 場次，輔導民間原住民團體申請該計畫，講解如何切合團體自身條件撰寫計畫，藉以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

#### (二)辦理急難救助、醫療補助及法律服務

1. 聘請陳清朗、邱超偉律師為本會法律顧問，提供原住民法律諮詢服務，解答民眾法律疑難問題，服務計 80 人次。
2. 辦理第 2 次法律知識宣導 1 場次，講解有關夫妻財產制及繼承法規，使民眾了解新舊法規不同之處，進而於結婚或離婚時時選擇對自己最有利之制度。亦使原民知悉如何辦理繼承相關事宜。
3.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減輕原住民發生意外或突發狀況時之經濟負擔，計 84 人次，核發救助金 69 萬 8000 元。
4. 辦理原住民醫療補助，補助原住民於傷病時維持其生活，計 62 人次，核發補助計 60 萬 5200 元。
5. 輔導原住民納入健康保險，促使原住民能獲得適切之醫療照護，減輕因疾病所生之風險，納保率 94.04%。

#### (三)都市原住民無自用住宅之改善之安置

1. 核發購置住宅補助，每戶 20 萬元，減輕本市原住民購屋經濟負擔，促進房屋自有率，計補助 17 戶。
2. 補助原住民老舊（屋齡 10 年以上）自用住宅修建，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最高補助 6 萬元，計補助 16 戶。
3. 設置本市原住民娜麓灣國宅社區，低價出租（每月租金 3500 元），照顧中低收入家庭，解決居住問題，計出租 12 戶。

#### (四)加強原住民權益及福利服務

1. 提昇原住民婦女參與原住民事務決策之力量，本會委員有 6 位女性代表，

社團、同鄉會領袖亦有 18 位原住民女性擔任。

2. 辦理第 2 次婦女溝通平台活動 1 場次，鼓勵原住民女性關心公共議題，共同推動原住民社會之發展，亦藉此彙集各界意見作為施政重要參據。
3. 辦理婦女人身安全宣導 1 場次，使原住民對女性人身安全議題有更清楚的認識，提供資源與方法予婦女朋友，掌握資訊並增加力量。
4. 辦理第 2 次老人長期照顧宣導 1 場次，因應社會少子化及人口老化的現象老人長期照顧的需求日殷、順應老人福利政策，達成全人照顧，亦使民眾了解長照政策及相關服務措施。
5. 辦理第 2 次原住民健康講座、愛滋病及自殺防治宣導暨健康檢驗活動各 1 場次，使民眾正確認識愛滋病及其傳染途徑並其預防之方法。另因應近年自殺率之升高，透過講師之講解，讓民眾知悉並提高警覺週親友是否為有憂鬱症或久病不癒之自殺高危險群，達到及早發現並防範之目標。
6. 辦理第 2 次金融知識宣導 1 場次，介紹現今常見之理財方法，灌輸民眾審慎用錢之態度，教導從生活中不同層面合理的使用金錢，達到最佳效益，跳脫一時衝動而成為債務族群之困境。
7. 辦理第 2 次原住民消費者保護宣導 1 場次，將一般民眾生活中常見之消費問題予以講解，增進原住民消費者保護之理念與知識，進而能保障自身權益，提升消費生活品質。
8. 推展原住民家庭及婦女服務中心業務，在原住民家庭遭逢生活、經濟等困境時，即時關心並協助其申請各項救助及福利資源。
9. 加強婦女人身安全、家暴及性侵害、愛滋病防治等宣導工作，由高雄電台午安原住民節目廣播傳送相關宣導。
10. 持續出版本市原住民通訊雙月刊，擴大原住民家戶政令及權益宣導，促進原住民獲得權益資訊，亦使本會業務順利推展。

#### 四、辦理原住民建設工程

##### (一)原住民基礎建設工程

賡續執行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之「原住民部落主要聯外道路改善計畫」、「原住民部落基礎設施改善計畫」、「整建部落生活新風貌建設計畫」、「部落簡易自來水改善計畫」、「原住民部落文化聚會所興建計畫」及「優先搶通原鄉動脈計畫」等五大項工程計畫，以維護部落整體環境設施及硬體設備之完善，硬體設備之完善，確保原住民之生活品質及部落安全。

99 年度已獲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執行者計有 6 件工程，總經費計新台幣 4197 萬 6910 元。礙於莫拉克風災影響，本年度執行重點為災後復建工程，故年度計畫核定經費較少。

項次	99 年度補助工程名稱	預算金額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茂林鄉多納社區景觀美化工程	2,051,280	茂林區公所	已完工
2	茂林鄉多納部落基礎環境改善工	4,923,070	茂林區公所	已完工

項次	99年度補助工程名稱	預算金額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程			
3	茂林鄉茂林部落基礎環境改善工程	4,102,560	茂林區公所	已完工
4	99年度茂林鄉(萬山、多納及茂林村)農路改善工程	26,600,000	茂林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5	多納村基礎設施改善工程	1,000,000	茂林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6	復興村部落內排水溝與擋土牆改善工程	3,300,000	桃源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合計	41,976,910		

## (二)執行98年莫拉克颱風災後復建工程

98年8月8日莫拉克颱風重創本市三原住民區，為利居民儘速恢復災前生活，本會積極向中央爭取原住民部落各項災後復建工程，共計爭取災害復建工程30件，經費總計17億820萬元，因中央原民會遲至99年1月8日方核定各項案件，且受山區午後雷陣雨、豪雨、颱風影響，山區道路經常中斷，執行進度受到影響，故截至100年1月18日止計有7件已完工、12件施工中、11件設計中。(詳下表)

項次	工程名稱	預算金額(元)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那瑪夏鄉達卡努瓦村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200,000,000	原民會	工程設計中
2	那瑪夏鄉瑪雅至民生一村道路復建工程	145,000,000	原民會	工程設計中
3	那瑪夏鄉自強道路復建工程	69,000,000	原民會	工程設計中
4	那瑪夏鄉民生至青山道路復建工程	60,000,000	那瑪夏區公所	工程設計中
5	那瑪夏鄉民權至雙連堀道路復建工程	74,000,000	那瑪夏區公所	工程設計中
6	那瑪夏鄉達卡努瓦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17,800,000	那瑪夏區公所	已完工
7	那瑪夏鄉南沙魯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10,100,000	那瑪夏區公所	已完工
8	那瑪夏鄉瑪雅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9,600,000	那瑪夏區公所	已完工
9	那瑪夏鄉南沙魯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15,000,000	那瑪夏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10	那瑪夏鄉瑪雅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20,600,000	那瑪夏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11	那瑪夏鄉達卡努瓦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39,000,000	那瑪夏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12	茂林鄉橋樑復建工程	180,000,000	茂林區公所	工程設計中
13	茂林鄉美雅谷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24,600,000	茂林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項次	工程名稱	預算金額(元)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4	茂林鄉多納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81,000,000	茂林區公所	工程設計中
15	茂林鄉萬山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6,900,000	茂林區公所	已完工
16	桃源鄉桃源村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168,000,000	原民會	工程設計中
17	桃源鄉美蘭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153,000,000	原民會	工程設計中
18	桃源鄉勤和村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6,800,000	桃源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19	桃源鄉拉芙蘭村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135,000,000	原民會	工程設計中
20	桃源鄉梅山聯絡道路復建工程	3,600,000	桃源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21	桃源鄉梅山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34,500,000	桃源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22	桃源鄉復興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12,800,000	桃源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23	桃源鄉桃源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11,000,000	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24	桃源鄉高中村簡易自來水復建工程	13,200,000	桃源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25	桃源鄉建山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24,600,000	桃源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26	桃源鄉桃源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9,500,000	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27	桃源鄉高中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97,000,000	桃源區公所	工程設計中
28	桃源鄉勤和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6,600,000	桃源區公所	已完工
29	桃源鄉寶山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68,000,000	桃源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30	桃源鄉拉芙蘭村聚落基礎復建工程	12,000,000	桃源區公所	工程施工中
	合計	1,708,200,000		

### (三)執行 99 年度原住民鄉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合約

近年來本市三個原住民區常受風災重創，為利災害發生時能迅速搶修，本會於 95 年度起辦理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合約，99 年度亦由災害準備金編列 960 萬元，並擴充 450 萬元，辦理部落聯絡道之災害搶修工作，俾使災害發生時部落聯絡道能於短時間內恢復通行。因 99 年颱風豪雨眾多，造成山區交通經常中斷，開口契約額度用罄，故於 99 年 10 月再發包第二標經費 985 萬元。

## 五、推動經濟及土地管理

### (一)輔導都市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

1. 扶植原住民發展文化產業，增益經濟實力，協助原住民手工藝者建立展售據點 2 處。
2. 辦理手工藝展 2 次、美食展 2 次，增加廠商行銷機會，亦藉此使各業者能彼此觀摩學習，讓產品更精緻。
3. 設立「Ha Li Payci 原住民商店」1 處，開放各地區原住民手工藝及農特產品業者寄賣，期能開展原住民產業銷售廣度，透過有組織的運作及合作機制，提供產銷平台，增進產業發展。

4. 持續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發展經濟事業，擔保貸款最高1仟萬元、無擔保貸款最高3佰萬元。
5. 辦理金工及琉璃珠訓練1班，將創意及實用性注入傳統原住民技藝，精進傳統技藝製作技術，創造產品多元內容，扶助成立工藝坊。
6. 設置原住民文化產業育成中心1處，做為教學、訓練、研發及行銷之複合平台。
7. 辦理經濟事業觀摩活動1次，參與成員為原住民手工藝及其他經濟事業者、部落工場學員等，赴外縣市文化工藝坊參訪學習。
8. 11月起配合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辦理茂林鄉紫斑蝶生態活動，每年吸引逾15,000人次。於各縣市商場辦理莫拉克風災產業促銷活動共計7場次，日數共計30日。

## **(二)輔導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

1.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計畫移轉取得所有權登記累計1,568筆，受益人數524。
2. 莫拉克災後，推動原住民保留地山林守護計畫，以加強山林守護及監測，並避免土地遭濫墾、濫建及超限利用相關計畫，並協助公有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地改正造林、撫育及管理等工作，以維護原住民保留地自然生態的完整性，實施範圍面積大約為1,461,040平方公尺。
3. 辦理原住民遷村及農林需用土地清查計畫，實施概估面積為那瑪夏鄉150公頃、茂林鄉77公頃、桃源鄉345公頃，三鄉共計572公頃。